

110年度茂林區回饋金實際運用情形

列印日期：111年3月7日  
單位：元

編號	區別	核撥單位	回饋金名稱	回饋區域(請註明在地里及周邊地)	法源依據	實際執行金額	核撥金額	保留款金額(含備註)	分配方式及運用情形	執行細項	小計	合計	成立審議小組或委員會	經費門執行金額及其比率(%)	
														經常門	資本門
1	茂林區	經濟部水利署	110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	高雄市茂林區茂林里、萬山里、多納里	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	6,069,261	6,331,980	0	依「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分類表」及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明訂補助上限；個人直接回饋事項不得與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及公所之公務預算其他同性質補助事項重複領取等。	辦理本區道路排水系統(含周邊設施)改善工程(資本門) 辦理本區灌溉用水系統改善工程(資本門) 辦理本區觀光景點、道路清潔及環境綠美化維護僱工 辦理110年度本區居民醫療支出補助 補助本區大專院校以上學生獎學金 補助本區學童營養餐費 辦理本區全區路燈電費及維護費用 辦理水資源教育宣導暨本區節慶及原住民祭儀等民俗文化系列活動 辦理本區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臨時人員薪資、勞健保費、獎金、退休金等 辦理110年度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暨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辦理110年度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暨模範父親表揚活動(因疫情未辦) 雇用臨時人員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巡查業務 辦理110年度本區各里環境衛生清潔比賽獎勵金 辦理茂林區喪葬補助費用	300,000 869,466 2,670,000 200,000 100,000 200,000 512,974 121,500 400,000 97,321 0 470,000 60,000 68,000	6,069,261	V	4,899,795 80.73%	1,169,466 19.27%

承辦人(含聯絡電話)  
蘇昌屏07-6801045#214

單位主管

會計單位

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代理人

課員蘇昌屏

秘書室主任羅金英

茂林區公所 宋能正印

111年度茂林區回饋金規劃運用情形

列印日期：111年3月7日  
單位：元

編號	區別	核撥單位	回饋金名稱	回饋區域(請註明在地里及周邊地)	法源依據	預算編列金額	核撥金額	保留款金額(含備註)	分配方式及運用情形	執行細項	小計	合計	成立審議小組或委員會	經費門執行金額及其比率(%)	
														經常門	資本門
1	茂林區	經濟部水利署	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	高雄市茂林區茂林里、萬山里、多納里	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	5,995,695	5,995,695	0元 否	一、分配方式：回饋總金額5,995,695元皆分配於本區三里)，並依既有相關規定辦理。 二、運用情形：依「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分類表」及相關規定辦理辦理。	辦理本區道路排水系統(含周邊設施)改善工程(資本門)	300,000	5,995,695	V	4,695,695元 78.32%	1,300,000元 21.68%
									辦理本區灌溉用水系統改善工程(資本門)	1,00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本區觀光景點、道路清潔及環境綠美化維護僱工	2,60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111年度本區居民醫療支出補助	200,000					
									補助本區大專院校以上學生獎學金	100,000					
									補助本區學童營養餐費	165,695					
									辦理本區路燈電費	540,000					
									補助本區居民喪葬費用	6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本區水資源保育與回饋業務臨時人員薪資、勞健保費、獎金、退休金等	42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111年度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暨模範母親表揚活動	10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111年度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暨模範父親表揚活動	100,000					
									雇用臨時人員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巡查業務	350,000					
									辦理111年度本區各里環境衛生清潔比賽獎勵金	60,000					

承辦人(含聯絡電話)  
蘇昌屏07-6801045#214

課員蘇昌屏

單位主管

秘書室主任羅金英

會計單位

會計

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代理人

茂林區公所 宋能正(印)